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3年2月6日收到招标单位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招标代理机构湖南龙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编号：ZBTZS43100020130204001102）。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与郴州市平背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背建筑”）组成的联合体为“郴州出口加工区（有色金属产业园）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项目的中标单位。

公司已于2013年1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关于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区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项目进入公示期阶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04）。

#### 一、中标通知书内容如下：

- 1、中标总价格：197839778.33 元；
- 2、工期：730 天；

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单位洽谈工程承包合同等事宜。

#### 二、工程的主要情况

- 1、工程名称：郴州出口加工区（有色金属产业园）林邑生态公

园及配套工程。

2、建设地点：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区内。

3、工程内容：林邑生态公园景观、福塔工程，有色金属博物馆建筑主体、装饰、安装、多媒体、大型水处理循环系统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4、项目建设方式：本项目采用 BT 模式建设。

### 三、工程业主情况介绍

1、甲方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区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业主，成立于 2010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办公地址为：郴州市有色金属产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 509 房；法定代表人：吴其龙；公司类型：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工业项目投资；酒店投资与管理；旅游项目投资与管理；园区创业投资；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区内（含托管范围内）的资产管理与经营，土地一级开发整理；房产租赁；建材销售。

2、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发生的业务。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与甲方签订了《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建设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33818.3141 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施工。

3、履约能力分析

本项目业主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郴州出口加工区（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主营商，主要负责园区（含白露塘镇）及周边配套园区土地开发建设及配套建设；工业项目投资开发和工业的生产

经营；房地产开发等，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业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该工程项目总投资额概算 197839778.33 元。根据联合体有关事项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100 %，郴州市平背建筑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0 %。该工程占公司 201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8.25 亿元的 23.98%。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合同项目建设工期约为 730 天，该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 2013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 五、投标联合体及合作方“平背建筑”情况

本项目公司与“平背建筑”组成投标联合体进行投标。根据联合体有关事项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100 %，郴州市平背建筑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0 %。本项目的房建部分（金额约 8000 万元）将由“平背建筑”完成施工。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18 万元，具有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二级企业，平背建筑一直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效益求发展”和“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宗旨，近年来，公司合同履约 100%，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80%，近三年完成建筑业产值年均亿元以上。平背建筑实力雄厚，其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 六、风险提示

1、目前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合同尚未签订，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

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待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由于该项目是 BT 融资建设项目，合同签订后，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公司的资金，且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3、本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可能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2 月 6 日